**勞動部105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本部以「提升人力素質，營造友善工作環境，促進勞資和諧，實現勞動尊嚴」為使命，並以「自主的勞動關係、公平的勞動環境、發展的勞動市場」三大施政主軸，在既有的基礎上，持續規劃與推動各項具體勞動政策與施政，期提升自主的勞動關係，創造公平正義的勞動環境，建立具有發展性的勞動市場，以提升勞動生活品質，並促進勞動力永續發展，進而為全體國民打造「有人性尊嚴工作」的新願景；另進一步提出「健全就業安全網，協助勞工適性就業」、「強化職涯規劃，促進勞動力永續發展」、「強化勞動權益保障，實現尊嚴勞動」、「增進勞動福祉，提升勞動生活品質」、「打造安全衛生勞動環境，維護工作者身心健康」等中程施政策略目標，規劃及推動各項前瞻性勞動政策，以具體實踐施政願景。

　　本部依據行政院105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並針對經社情勢變化及本部未來發展需要，編定105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及重點如次：

**壹、年度施政目標**

※關鍵策略目標

◎機關目標

一、健全就業安全網，協助勞工適性就業：周延就業保險制度，強化促進就業功能，保障勞工就業安全；以整合性的國家就業服務網站，提供就業服務、職業訓練、技能檢定、創業等相關資訊，協助民眾尋職及適性就業；運用就業促進工具並依個案之需求，提供相關就業及創業輔導等服務，協助身心障礙者展才，穩定弱勢族群就業。

二、強化職涯規劃，促進勞動力永續發展：強化公立就業服務機構人員職涯諮詢專業能力，協助勞動者規劃職涯；推動職能基準發展及職業訓練，並辦理技能檢定與技能職類測驗能力認證，強化勞工就業技能。

三、強化勞動權益保障，實現尊嚴勞動：建構工會運作良好環境、發揮工會監督及參與之功能；強化提升工會協商機制，完善勞動契約權利義務規範；檢討修正勞資爭議處理機制，提升勞資爭議處理效能；完善不當勞動行為裁決制度，落實集體勞動權益之保障；推動勞動教育，落實尊嚴勞動；落實勞動基準法，保障勞工法定權益；推動合理工資制度，檢討母性保護規定；推動合理工時制度；健全就業平等法制，落實職場就業平權。

四、增進勞動福祉，提升勞動生活品質：健全勞保年金制度，改善勞工保險財務，確保勞工長期經濟生活保障；落實勞工之保險權益，提升監理及救濟功能；輔導企業辦理職工福利，擴大推動雇主設置員工哺（集）乳室、托兒服務及工作與生活平衡，營造友善職場環境；強化勞工退休金制度，落實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制度，保障勞工退休生活；落實勞動基金投資運用之監理效能，強化基金運用績效；完善職業災害保險法制，增進職災勞工權益。

五、打造安全衛生勞動環境，維護工作者身心健康：運用多元防災工具，強化職災預防成效，並提升勞動檢查效能；推動化學品分級管理機制，建構職業病預防及勞工健康服務體系；創新職場源頭管理安全機制及推動防災措施，強化產業安全設施；提升營造業減災效能，健全危險性機械及設備檢查管理。

六、拓展國際及兩岸勞動事務交流合作：拓展國際組織參與、強化國際勞動事務合作、汲取最新國際勞動資訊，有助規劃最新勞動政策並與國際接軌，及我國提升國際能見度；強化兩岸勞動事務交流，有助保障我國赴大陸工作者之勞動權益；培力工會團體參與國際及兩岸勞動事務動能，引導民間力量協助政府邁向國際社群。

七、強化行政效能，提升服務品質：提供便民、效率及創新之勞工保險及其他受託（任）等項業務服務；整合就業服務及職業訓練體系，提升服務品質與區域運籌效能；逐年提升「外國人聘僱許可」及「外國專業人士申請」服務櫃臺服務滿意度，強化為民服務品質，持續推動web線上申辦服務。

八、加強財產有效運用，提升資產效益：加強勞動及安全衛生研發成果推廣應用，提供輔導改善之諮詢服務；提升本部勞動力發展署所屬場地設備使用效率，活化本部固定資產之運用。

九、強化員工職能，有效運用人力：推動同仁一般性職能訓練，強化一般管理職務能力，提升人力素質，增進參訓人員學習成效。

◎跨機關目標

改善所得分配具體方案：配合推動「改善所得分配具體方案」，訂定「100至105年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就業促進實施計畫」，積極協助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之貧困家庭。提供職業訓練服務、補助參加技術士技能檢定、參與職場體驗機會、辦理民間團體及政府部門就業機會及個案管理個別化專業服務，協助改善家庭經濟。

※共同性目標

一、推動跨機關服務及合作流程：配合「全面推廣政府服務流程改造」規劃，積極推動跨部門及跨機關合作，整合服務流程，提升行政效能。

二、提升資產效益，妥適配置政府資源：提升本部各年度資本門預算之執行效率，有效運用預算資源；並於中程歲出概算額度內編報概算數，節約政府支出。

三、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與管理效能：強化機關員額管理，並辦理中高階公務人員培訓發展，落實終身學習，以提高機關人員職能與素質。

**貳、年度關鍵績效指標**

| 關鍵策略目標 | 關鍵績效指標 |
| --- | --- |
| 關鍵績效指標 | 評估體制 | 評估方式 | 衡量標準 | 年度目標值 | 與中長程個案計畫關聯 |
| 一 | 健全就業安全網，協助勞工適性就業 | 1 | 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求職就業率 | 1 | 統計數據 | （有效求職推介就業人數÷新登記求職人數）×100%。 | 50% | 無 |
| 2 | 促進青年就業 | 1 | 統計數據 | 整合教育部、經濟部等11機關（單位）資源，辦理「促進青年就業方案」，每年預計協助50,000人次就業。 | 50,000人次 | 無 |
| 二 | 強化職涯規劃，促進勞動力永續發展 | 1 | 辦理青年職業訓練之訓後就業率 | 1 | 統計數據 | [訓後實際就業人數÷實際結訓人數（扣除繼續升學及服兵役者）]×100。 | 86% | 無 |
| 三 | 強化勞動權益保障，實現尊嚴勞動 | 1 | 輔導籌組成立工會，促進工會自主發展 | 1 | 統計數據 | 輔導籌組新成立工會家數。 | 50家 | 無 |
| 2 | 強化勞資協商環境，協助簽訂團體協約 | 1 | 統計數據 | 協助新締結團體協約家數。 | 15家 | 無 |
| 3 | 提升合意仲裁效能 | 1 | 統計數據 | 促成勞資爭議當事人共同申請仲裁件數。 | 15件 | 無 |
| 4 | 檢討修正工會法 | 1 | 進度控管 | 本修正草案送本部法規會審議。 | 100% | 無 |
| 四 | 增進勞動福祉，提升勞動生活品質 | 1 | 建置勞工保險失能給付本土化資料庫，適時調整失能評估參數，以增進勞保被保險人失能給付權益 | 1 | 進度控管 | 完成勞保失能評估機制之『全人損傷百分比』、『未來工作收入能力』、『職業』及『年齡』等4項評估參數本土化模式。 | 4項 | 無 |
| 2 | 輔導企業辦理職工福利或企業托兒服務 | 1 | 統計數據 | 企業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或辦理企業托兒服務家數。 | 195家 | 無 |
| 3 | 輔導企業建立員工協助服務機制，促進工作與生活平衡 | 1 | 統計數據 | 成立「員工協助方案」專家入場輔導制度，協助事業單位建立員工協助服務機制，成功推動企業建立機制家數。 | 20家 | 無 |
| 五 | 打造安全衛生勞動環境，維護工作者身心健康 | 1 | 加強高風險事業單位或作業場所之檢查 | 1 | 統計數據 | 當年度實施下列高風險事業單位或作業場所等檢查廠次總數：1.火災爆炸高風險事業單位安全衛生檢查。2.職業失能災害預防檢查。3.屋頂墜落災害預防檢查。4.局限空間作業場所檢查。 | 14,000廠次 | 無 |
| 2 | 精進勞動及安全衛生研究發展，落實防災技術 | 1 | 統計數據 | 研究成果落實於政策及法規、研發新技術提供企業參考，現場輔導與技術諮詢、辦理技術移轉與研究成果推廣應用之項數。 | 80項 | 科技發展 |
| 3 | 提升勞工健康照護率 | 1 | 統計數據 | 勞工健康服務涵蓋率（受健康服務之勞工人數÷全國適用職安法之勞工人數）。 | 16% | 社會發展 |
| 六 | 拓展國際及兩岸勞動事務交流合作 | 1 | 強化職業技能交流，提升我國職業技能發展 | 1 | 統計數據 | 辦理國際職業技能專業培訓。 | 30人次 | 無 |
| 七 | 強化行政效能，提升服務品質 | 1 | 勞動力發展署就業服務櫃檯服務滿意度 | 1 | 統計數據 | 本部所屬就業中心服務櫃檯滿意度。 | 81% | 無 |
| 2 | 勞動力發展署跨國勞動力服務櫃檯服務滿意度 | 1 | 統計數據 | 外國人聘僱許可收件櫃檯滿意度。 | 88% | 無 |
| 3 | 勞工保險局服務品質滿意度 | 1 | 統計數據 | 以電話訪問調查服務滿意度，滿意以上所占比例。 | 84% | 社會發展 |
| 4 | 達成勞保局電腦主機系統之整體系統高可用率 | 1 | 統計數據 | 全年整體系統可用率＝（系統服務時間－系統異常停機或服務停止時間）÷系統服務時間。 | 99.99% | 社會發展 |
| 八 | 加強財產有效運用，提升資產效益 | 1 | 勞動學苑場地之利用 | 1 | 統計數據 | 每年餐飲住宿場地標租及委辦教育訓練、政令宣導等活動之營運收入。 | 1,240萬元 | 無 |
| 九 | 強化員工職能，有效運用人力 | 1 | 辦理同仁一般性職能訓練，提升人力素質 | 1 | 統計數據 | 年度內參訓人員於訓後施測，具有學習成效者80分以上（滿分100分）之比率。 | 85% | 無 |
| 十 | 改善所得分配具體方案（跨機關目標） | 1 | 提供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推介就業人數 | 1 | 統計數據 | 全年推介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就業人數。 | 10,000人 | 無 |

註：

評估體制之數字代號意義如下：

　　1.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進行。

　　2.指實際評估作業係由特定之任務編組進行。

　　3.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透過第三者方式（如由專家學者）進行。

　　4.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並邀請第三者共同參與進行。

　　5.其它。

**參、年度共同性指標**

| 共同性目標 | 共同性指標 |
| --- | --- |
| 共同性指標 | 評估體制 | 評估方式 | 衡量標準 | 年度目標值 |
| 一 | 推動跨機關服務及合作流程 | 1 | 跨機關合作項目數 | 1 | 統計數據 | 行政院「全面推廣政府服務流程改造」工作圈或國家發展計畫中與推動服務流程工作有關之跨機關合作項目數 | 主辦：1項協辦：8項 |
| 二 | 提升資產效益，妥適配置政府資源 | 1 | 機關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 | 1 | 統計數據 | （本年度資本門實支數＋資本門應付未付數＋資本門賸餘數）÷（資本門預算數）×100%（以上各數均含本年度原預算、追加預算及以前年度保留數） | 94% |
| 2 | 機關於中程歲出概算額度內編報情形 | 1 | 統計數據 | 【（本年度歲出概算編報數－本年度中程歲出概算額度核列數）÷本年度中程歲出概算額度核列數】×100% | 4.5% |
| 三 | 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與管理效能 | 1 | 機關年度預算員額增減率 | 1 | 統計數據 | 【（次年度－本年度預算員額數）÷本年度預算員額】×100% | 0% |
| 2 | 推動中高階人員終身學習 | 1 | 統計數據 | 當年度各主管機關（含所屬機關）自行辦理或薦送參加其他機關辦理1日以上之中高階公務人員培訓發展性質班別之中高階公務人員（合格實授薦任第9職等以上公務人員）參訓人數達該主管機關（含所屬機關）之中高階公務人員總人數45%以上。（目標值以「1」代表達成目標，「0」代表未達成目標） | 1 |

註：

評估體制之數字代號意義如下：

　　1.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進行。

　　2.指實際評估作業係由特定之任務編組進行。

　　3.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透過第三者方式（如由專家學者）進行。

　　4.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並邀請第三者共同參與進行。

　　5.其它。

**肆、勞動部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 工作計畫名稱 | 重要計畫項目 | 計畫類別 | 實施內容 | 與KPI關聯 |
| --- | --- | --- | --- | --- |
| 綜合規劃業務 | 加強勞動政策推展，健全政策發展與溝通 | 其它 | 一、掌握勞動情勢，辦理勞動政策議題之諮詢與研析工作，以利政策規劃與制定。二、運用多元管道，加強勞動政策之溝通及參與，增進各界勞動政策認知。三、強化中央與地方勞動行政聯繫、協調與合作，以利政策落實與執行。四、落實立法委員質詢案追蹤管制與考核，以即時回應會監督。 |  |
| 落實施政管制與促進研究發展，提升施政效能 | 其它 | 一、執行施政計畫管考及各項專案管制措施，督促施政具體落實。二、推動地方政府執行勞動業務考核及獎勵機制，強化整體勞動行政效能。三、推動促進勞動業務服務品質提升措施，辦理所屬第一線服務單位評鑑與輔導，增進服務效能。四、鼓勵業務研究與創新改革，辦理各級勞動行政人員研習，強化業務新革與行政專業。 |  |
| 強化勞動力政策評估，健全勞動市場機制 | 其它 | 一、因應勞動市場趨勢變化，研析人力資源運用對策。二、建立人力資源政策諮詢平臺，強化本部與勞雇團體及外商團體溝通聯繫。三、蒐集國內外勞動市場資訊，提供最新勞動市場法規動態，發行勞動刊物及中英文簡訊。四、辦理性別平等綱領及消除婦女一切歧視公約（CEDAW），保障婦女勞動權益。 |  |
| 推動國際勞動事務參與及合作，提升我國勞動事務國際能見度 | 其它 | 一、推動參與國際組織，辦理APEC、WTO、ILO等與勞動、就業等議題之相關活動。二、強化國際及兩岸勞動合作，協助工會及民間團體參與國際及兩岸勞動事務，提升我國國際地位。三、辦理國事務研習活動，提升勞動行政人員及勞雇團體參與國際事務能力。四、研析雙邊或區域性經貿合作（FTA、ECA、TPP、RCEP等）之勞工議題，確保我國勞工權益。 | 強化職業技能交流，提升我國職業技能發展 |
| 勞動關係業務 | 建構工會運作良好環境、發揮工會監督及參與之功能（審議中） | 其它 | 一、營造工會籌組及運作良好環境，檢討工會法及工會結盟相關機制。二、協助工會建立專屬網絡平臺，強化工會團結力及行動力。三、培育工會幹部專業，以提升工會監督、參與及執行企業利潤分享之能力。 | 輔導籌組成立工會，促進工會自主發展、檢討修正工會法 |
| 強化提升工會協商機制，完善勞動契約權利義務規範 | 其它 | 一、輔導勞資雙方誠信協商，推動集體協商僵局解決機制。二、培訓集體協商人才，鼓勵勞資雙方締結團體協約。三、檢討非典型勞動契約法制，推動派遣勞工均等對待保障，明確重要勞動契約權利義務規範。 | 強化勞資協商環境，協助簽訂團體協約、檢討修正工會法 |
| 推動建構企業內穩定勞動關係機制，提升勞資爭議處理品質及效率（審議中） | 其它 | 一、強化勞資爭議調解之品質，促進勞資雙方合意交付仲裁，以增進勞資爭議仲裁之效能。二、強化勞資自主解決爭議能力，輔導、訓練企業建構穩定勞資關係機制。三、運用勞資團體處理爭議之專業資源，有效預防勞資爭議。四、落實重大勞資爭議預警措施，導入規範性預防及調處程序。五、檢討修正勞資爭議法律及生活費用扶助法制，解決勞資爭議，保障勞工權益。六、檢討勞工權益扶助之效能，有效發揮勞工權益基金功能。  | 提升合意仲裁效能、檢討修正工會法 |
| 健全不當勞動行為裁決機制，落實勞動三權之保障（審議中） | 其它 | 一、研議不當勞動行為裁決協處機制，穩定勞動關係發展。二、檢討不當勞動行為裁決機制中暫時性權利保護措施，保障勞動三權行使。 |  |
| 推動深植勞動教育，落實尊嚴勞動目標（審議中） | 其它 | 一、辦理勞動權益教材開發、勞動權益教育校園巡迴活動，落實尊嚴勞動向下扎根。二、建構勞工數位學習管道，賡續辦理「全民勞教e網」系統維護管理及網站行銷推廣。 |  |
| 勞動保險業務（一） | 健全勞工保險承保及給付制度，改善勞工保險財務 | 其它 | 一、完備勞工保險法制，研議改進勞保加保制度，及檢討老年、失能、死亡給付年金制度具體方案與相關措施。二、依保險財務精算結果，研擬財務改善方案，推動勞工保險制度之永續經營。三、辦理勞工保險法令及年金制度說明事宜，加強民眾對自身權益之瞭解。 |  |
| 周延就業保險制度，善用就業保險資源，保障勞工就業安全 | 其它 | 一、賡續檢討就業保險法之承保、給付及財務等相關規定，保障勞工權益。二、研議改進就業保險給付申請流程，強化就業保險與就業服務、職業訓練之結合，落實積極促進就業目的。三、辦理就業保險法令及制度說明事宜，增進民眾瞭解就保各項給付權益資訊之認知。 |  |
| 周延職業災害保險制度，保障勞工工作安全 | 其它 | 一、配合勞工職業災害保險法草案之立法作業，研議相關子法並規劃配套措施。二、檢討勞工保險職業災害保險相關規定，增進職災勞工及其家屬保險權益。三、辦理職災勞工權益說明事宜，加強勞工及投保單位對相關規定與措施之瞭解。 | 建置勞工保險失能給付本土化資料庫，適時調整失能評估參數，以增進勞保被保險人失能給付權益 |
| 提升勞工保險及就業保險業務監理功能（審議中） | 其它 | 一、定期召開監理會議，審議勞、就保險年度工作計畫及預、決算事項。二、辦理勞工保險及就業保險業務及財務檢查事項。 |  |
| 勞動保險業務（二） | 落實勞工保險及其他受託（任）業務，提升服務品質及效能 | 其它 | 一、積極辦理勞保及就保催保及查核工作，促請雇主依規定覈實申報投保薪資，維護被保險人權益。二、強化各類保費收繳及催收作業，掌握催收時效，提高保費收繳率與欠費收回率。三、強化勞工退休金之收繳、查核、核發及個人專戶管理工作；健全積欠工資墊償基金提繳、墊償作業，以維勞工權益。四、覈實、迅速、安全核發各項給付、津貼、退休金及墊償工資、退休金、資遣費，安定勞工及農民生活。五、積極維運全球資訊網及社群網站，持續以使用者需求調整經營方向，提升服務效能。六、推展各地辦事處單一窗口服務、主動拜訪服務工作，辦理各項業務說明會加強法令規定說明，保障勞工權益。 | 勞工保險局服務品質滿意度 |
| 汰換辦理勞工保險、國民年金及其他受託（任）業務之電腦主機，保障被保險人權益 | 社會發展 | 一、提升經營管理決策系統功能，正確分析保險行為，強化業務及政策執行。二、維護電腦主機系統之軟、硬體設備，確保各項業務系統正常運作。三、持續調整、增修及強化應用系統及基礎環境設備架構；全部核心系統完成ISMS（Information Security Management System,資訊安全管理系統）導入，並完成資訊系統資安防護基準要求。四、配合政府資通產業發展政策，進行網路內部使用服務之設備IPv6（Internet Protocol version 6,網際網路通訊協定第6版）建置。 | 達成勞保局電腦主機系統之整體系統高可用率 |
| 勞動福祉退休業務 | 健全職工福利法制，提升勞動福祉 | 其它 | 一、檢討職工福利法規，完備職工福利法制。二、辦理職工福利業務研習及觀摩，增進事業單位多元運作職工福利金。三、擴大推動企業設置員工哺（集）乳室與托兒服務，鼓勵雇主營造友善職場環境。 | 輔導企業辦理職工福利或企業托兒服務 |
| 擴大辦理工作與生活平衡，鼓勵企業推動優於法令友善措施 | 其它 | 一、補助企業辦理工作與生活平衡，支持企業推動優於法令之工作生活平衡措施。二、加強辦理工作生活平衡教育訓練，提供專家入場輔導，協助企業建立工作生活平衡制度。三、辦理「工作生活平衡獎」優良企業選拔與表揚，廣徵與推廣企業創意措施。 | 輔導企業建立員工協助服務機制，促進工作與生活平衡 |
| 強化勞工退休金制度，保障勞工退休生活 | 其它 | 一、研修勞工退休金制度，開放勞工多元請領退休金方式，強化退休生活保障。二、加強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查核，落實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制度。三、辦理勞工退休金制度及法令宣導，鼓勵勞工自願提繳退休金。 |  |
| 落實勞動基金投資運用之監理效能 | 其它 | 一、每月召開「勞動基金監理會」會議，審議、監督及考核各類基金、專款之投資運用事項。二、定期審閱勞動基金運用及收支相關財務報表及統計表，確實掌握基金資產、運用損益變動及相關法令遵循情形。三、辦理實地查核勞動基金相關財務帳務及收支保管情形，強化基金運用績效。 |  |
| 勞動條件及就業平等司業務 | 落實勞動基準法，保障勞工法定權益 | 其它 | 一、督導地方主管機關落實勞動基準法業務。二、辦理勞動基準法令研習，督促雇主遵守法令。三、檢討研修勞動基準法規，健全勞動基準法制。 |  |
| 推動合理工資制度，檢討母性保護規定 | 其它 | 一、賡續辦理基本工資審議作業，適時調整基本工資。二、推動基本工資工作小組，加強社經情勢分析，研議基本工資合理調整方式。三、辦理積欠工資墊償基金管理作業；落實積欠工資墊償制度。四、研析各國產假規定、檢討女性夜間工作，建構友善工作環境。 |  |
| 推動合理工時制度 | 其它 | 一、健全部分工時工作法制，以維部分時間工作勞工勞動權益。二、推動企業工時彈性化措施，促進工作與家庭生活平衡。三、健全特定工作者之合理工時規範，確保特定工作者勞動權益。 |  |
| 健全就業平等法制，落實職場就業平權 | 其它 | 一、進行就業平等相關議題之政策研究分析，促進就業平等。二、研修、訂定就業平等相關法制，建構職場平權之友善職場。三、辦理性別工作平等會及性別工作平等申訴審議業務。四、辦理促進就業平等相關措施、政策推廣及教育訓練等業務。 |  |
| 勞動法務業務 | 研議勞動法令適用疑義及國家賠償業務之處理，落實依法行政 | 其它 | 一、研議勞動法令疑義及處理國家賠償案件。二、本部行政處分之訴願或行政訴訟案件答辯之意見提供。三、辦理勞動法令資訊更新及系統維護，以利勞動法令資訊之公開。 |  |
| 推動勞動法規研析、整理及審議，健全勞動法制 | 其它 | 一、辦理年度立法、法規整理計畫及管考，以利法案之推動。二、辦理勞動法規制（訂）定、修正及廢止草案之審查，以利法制之完備。三、推行勞動法規調適，促使勞動法制與時俱進。四、強化法規命令、行政規則及解釋令發布之法制作業效能。 |  |
| 辦理勞動訴願案件之審議、研究及改進，強化訴願功能 | 其它 | 一、辦理訴願案件之受理、審議及決定等事項，保障人民權益。二、執行勞動訴願審議制度之規劃、研究及改進等事項，強化訴願功能。三、辦理勞動訴願實務作業之規劃、講習及研討等事項，提升行政救濟效能。四、辦理勞動訴願案件資訊更新及系統維護，落實爭議審議案件資訊公開。 |  |
| 強化勞工保險爭議審議機制，增進勞工救濟權益 | 其它 | 一、辦理勞工保險與就業保險爭議案件之受理、審議及審定等事項，保障人民權益。二、執行勞工保險與就業保險爭議制度之規劃、研究及改進等事項，強化爭議審議功能。三、辦理勞工保險與就業保險案件及司法實務案例之蒐集、研究，提升爭議審議效能。四、辦理勞工保險與就業保險爭議案件資訊系統建置及維護，落實爭議審議案件資訊公開。 |  |
| 勞動力發展業務 | 積極開發多元勞動力，提高勞動參與率 | 其它 | 一、強化公立就業服務機構客製化服務，結合公私部門資源，協助民眾就業。二、辦理多元就業開方案及培力就業計畫，促進地方發展進行社會企業之行銷推廣、建構網絡及諮詢輔導等。三、提供創業諮詢輔導及微型創業鳳凰貸款利息補貼，協助民眾創業，促進就業。四、擴大辦理職務再設計，協助中高齡及高齡者適性及穩定就業，倡議及推動高齡人力再運用。五、擴大二度就業婦女就業協助及職涯輔導，以增加二度就業婦女之就業機會。六、賡續推動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協助適性就業。 | 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求職就業率 |
| 推動職業訓練、發展運用職能基準及技能檢定，提升勞動力素質 | 其它 | 一、強化與事業單位合作，辦理多元類別職前訓練，提升訓後就業率。二、配合產業發展及勞動市場需求，提供多元化及實務性之職訓課程，推動青年專案職業訓練措施，促進青年就業。三、提升人才發展品質效能，並運用外部資源，促進公私協力推動職能基準發展與應用。四、提升技能檢定、能力鑑定及技能職類測驗能力認證效能。五、持續推動勞動力發展數位服務平臺，規劃建立企業與專家教材分享專區。六、設立創客基地，發展新型態職業訓練與就業服務模式。 | 辦理青年職業訓練之訓後就業率 |
| 健全跨國勞動力政策及管理制度 | 其它 | 一、因應經濟及社會發展情勢，透過跨國勞動力政策協商諮詢小組，擬訂適當外國人引進政策，及研議留用優秀藍領外籍技術人力配額評點機制，持續開發及穩定來源國，適當補充國家人力資源。二、強化雇主聘僱外國人管理措施；選拔表揚優良仲介機構，持續推動直接聘僱計畫，提升外國人管理績效。三、加強雇主與外國人法令宣導與溝通，暢通申訴管道，維護外國人勞動權益。四、推動外國人工作許可線上申辦，加速案件申審作業流程。 |  |
| 勞動基金運用業務 | 擘建妥適資產配置，提升基金投資報酬 | 其它 | 一、依循投資政策，擘建基金妥善資產配置，提高投資收益。二、透過資產配置模擬管理系統，擬定勞動基金投資運用計畫。 |  |
| 掌握金融市場脈動，優化全球投資布局 | 其它 | 一、因應全球金融情勢，採取多元投資策略。二、增加另類投資部位，分散投資組合風險。 |  |
| 靈活自營投資策略，獲取長期穩健收益 | 其它 | 一、積極區間操作個股投資，提高資本利得。二、運用多元化避險工具，以靈活操作策略。 |  |
| 提升風控稽核效能，確保基金運用安全 | 其它 | 一、運用風險評量指標，提升風險管控質量，並作為基金投資決策之參考。二、辦理內外部稽核作業，強化內控及自律機制。 |  |
| 職業安全衛生業務 | 運用風險分級管理策略，強化勞動監督檢查效能，持續降低職業災害 | 其它 | 一、落實職業安全衛生法及其附屬法規，建構安全健康之工作環境。二、強化事業單位自主管理能力，落實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評核及分級管理機制。三、整合區域職場防災資源，強化地區防災合作及產業輔導，提升職業災害預成效。四、推動全國職場安全健康週、績優單位表揚、職場風險評估等系列活動，促進安全衛生意識向下扎根。五、落實職業安全衛生及勞動條件檢查專業分工，提升勞動檢查效能，督促事業單位遵守勞動法令。 | 加強高風險事業單位或作業場所之檢查 |
| 推動化學品分級管理機制及勞工健康服務制度，營造健康、友善工作環境 | 其它 | 一、推動化學品分級管理機制，強化化學品標示及通識技術與危害性化學物質評估機制。二、落實職業衛生危害控制設備效能審核機制，推動暴露評估、控制等專業技術及人才發展。三、執行有害作業監督檢查及災害預防措施，指導並協助職業衛生高風險事業單位改善作業環境。四、提供中小企業工作環境改善輔導，營造健康工作環境。五、推動職場母性健康保護工作，維護女性勞工健康。六、落實健康檢查分級管理；發展職業健康服務指引，促進勞工健康。 | 加強高風險事業單位或作業場所之檢查 |
| 推動職場源頭管理安全機制及推動防災措施，強化職業安全設施 | 其它 | 一、強化職災高風險單位預防火災、爆炸、墜落、機械夾捲等防災措施。二、健全機械設備安全驗證法規及安全標準體系，推動型式驗證制度，加強源頭管理，提升機械、設備器具安全，並與國際接軌，降低職災發生。三、強化石化工業等高危害製程，實施製程安全管理，協助事業提升防災管理能力。四、推動區域性或同質性之職場安全衛生群組合作組織，透過組織平臺交流，提升安全衛生管理水準。 | 加強高風險事業單位或作業場所之檢查 |
| 提升營造業減災效能，健全危險性機械及設備檢查管理 | 其它 | 一、推動部會合作減災事項，共同辦理公共工程防災查核訓練及優良公共工程選拔，精進防災查核效能。二、開發施工安全訓練教材及辦理施工安全研討會等，提升防災知能。三、善用民間力量，全民監督檢舉營造工地安全衛生缺失，擴大勞動檢查機構查處營造工地違反職業安全衛生法令案件，提升營造業減災效能。四、強化危險性機械及設備檢查管理，落實代檢機構監督與管理。五、辦理危險性機械及設備檢查專業訓練，強化代行檢查人員專業素養。 | 加強高風險事業單位或作業場所之檢查 |
| 建構完善職災勞工保護法制，推動職災勞工權益保護制度 | 其它 | 一、修訂職業災害勞工保護法及附屬法規，推動職業傷病防治及職業疾病鑑定等相關事宜。二、辦理職災勞工各項津貼補助、職業災害預防及職業災害勞工職業重建補助等作業。三、設置職災諮詢專線，主動關懷職災勞工；各縣市個管服務窗口提供職災勞工法律扶助、職能復健等轉介服務。四、建置區域性職能復健網絡，提供職災勞工近便性之支持服務。 五、辦理職業災害勞工穩定就業補助，協助職災勞工復工。 | 加強高風險事業單位或作業場所之檢查 |
| 提升我國職業安全衛生水準（105-109年度中長程個案計畫） | 社會發展 | 一、建置在地化勞工健康服務專業資源與支援體系，提升我國勞工健康服務照護率。二、逐年建立系統化職業衛生危害暴露、評估及管理，並實施重點行業別暴露評估調查。另針對新化學物質實施核准登記等源頭管理制度。三、推動機械產品申報及登錄制度，協助國內產製者或輸入者完成機械、設備或器具安全資訊申報登錄。 | 加強高風險事業單位或作業場所之檢查 |
| 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業務 | 精進勞動市場開發與勞動關係促進研究，提升勞動環境品質 | 科技發展 | 一、分析國際勞動市場趨勢，強化促進優質就業及產業經濟之研究。二、開發邊際勞動力，強化青年、中高齡、身心障礙者之就業促進研究。三、分析國際與我國勞動關係趨勢，研究勞動行為與對話策略，以增進自主勞動環境。四、加強職場平權與勞動保護研究，提升勞動環境品質與福祉。 | 精進勞動及安全衛生研究發展，落實防災技術 |
| 辦理職場安全衛生研究，提升國人工安知能 | 科技發展 | 一、強化機電、營造、化工等職業安全應用研究及職場安全管理研究，提升國內安全防災及監控效能。二、調查職場職業衛生問題，研發控制方法與評估策略，厚植職業衛生預防控制能量，協助推廣落實職場安全衛生。三、強化職場危害暴露評估和健康管理模式，提供行政及企業參考。四、推動安全衛生研究成果應用及展示，辦理國際交流業務，促進國人勞動與職業安全衛生知識。 | 精進勞動及安全衛生研究發展，落實防災技術 |